

中庸之道对传统中国民众的个人修养、精神生活、为人处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形成了中国人的文化性格。



《中庸》的道中，孔子把「中庸」看成是一个最高的道德标准，也是他解决一切问题的最高智慧。

《中庸》在中国儒家思想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为后人研究和发展儒家思想文化提供了重要资料。

中庸

(春秋) 孔伋◎原著

孟陶宁◎主编

最新经典珍藏



读国学经典，品传世文化



《中庸》是儒家经典的《四书》之一，宋儒对中庸推崇备至，宋、元以后，《中庸》成为学校官定的教科书和科举考试的必读书，对古代教育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吉林出版集团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中庸》的中心思想是儒学中的中庸之道，它的主要内容并非现代人所普遍理解的中立、平庸，其主旨在于修养人性。

全篇以「中庸」作为最高的道德准则和自然法



律。宋代把它与《大学》《论语》《孟子》并列为「四书」。



《中庸》所追求的最高境界是至诚或称至德。所谓中庸，就是恪守中道，坚持原则，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



中庸

(春秋) 孔伋◎原著
孟陶宁◎主编
最新经典珍藏



读国学经典，品传世文化

《中庸》是儒家经典的《四书》之一，宋儒对中庸推崇备至，宋、元以后，《中庸》成为学校官定的教科书和科举考试的必读书，对古代教育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吉林出版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庸 / 孟陶宁主编. —长春: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11.1

ISBN 978-7-5385-5273-7-01

I. ①中… II. ①孟… III. ①儒家②中庸-注释③中庸-译文 IV. ①B22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55418 号

图书策划 刘刚 魏广振

设计制作  腾飞文化
13810585133

装帧设计 创品牌

中 庸

原 著 (春秋)孔伋

主 编 孟陶宁

责任编辑 王天明

出版发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 编 130021

电 话 0431—85644762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龙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0

印 张 26

字 数 280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5 月第 6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85-5273-7-01

定 价 49.8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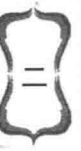
目

录

《中庸》概述	1
第一章	2
第二章	11
第三章	16
第四章	20
第五章	26
第六章	30
第七章	34
第八章	40
第九章	45
第十章	49
第十一章	60
第十二章	68
第十三章	74
第十四章	82
第十五章	90
第十六章	96
第十七章	101
第十八章	113
第十九章	118
第二十章	126
第二十一章	154
第二十二章	159
第二十三章	162



中庸



第二十四章 167

第二十五章 170

第二十六章 176

第二十七章 191

第二十八章 202

第二十九章 211

第三十章 224

第三十一章 230

第三十二章 240

第三十三章 246

《中庸》概述

《中庸》是《礼记》中的一篇,古人认为是子思(公元前483-公元前402年)的作品。据《史记·孔子世家》,仲尼之子为孔鲤,孔鲤之子为孔伋,孔伋字子思。孔子去世后,儒家分为八派,子思是其中一派。荀子以子思、孟子为一派。以师承关系而言,子思师从曾子,孟子师从子思;通观《中庸》《孟子》,其基本观点差相仿佛,故而名之为“思孟学派”。后代因而尊子思为“述圣”。然现存之《中庸》,已为秦代儒者修改,大致写定于秦统一之后。所以名篇方式已不同于《大学》,不是取正义开头的两个字为题,而是撮取文章的中心内容为题了。

早在西汉时代就有专门解释《中庸》的著作,《汉书·艺文志》载录有《中庸说》二篇,以后各代都有关于这方面的著作相沿不绝。但影响最大的还是朱熹的《中庸章句》,他把《中庸》与《大学》《论语》《孟子》合在一起,使它成为“四书”之一,成为后世读书人求取功名的阶梯。

朱熹认为《中庸》“忧深言切,虑远说详”,“历选前圣之书,所以提挈纲维,开示蕴奥,未有若是之明且尽者也。”(《中庸章句·序》)并且在《中庸章句》的开头引用程颐的话,强调《中庸》是“孔门传授心法”的著作,“放之则弥六合,卷之则退藏于密”,其味无穷,都是实用的学问。善于阅读的人只要仔细玩味,便可以终身受用不尽。

程颐的说法也许有些过头,但《中庸》的确是内容丰富,不仅提出了“中庸”作为儒家的最高道德标准,而且还以此为基础讨论了一系列的问题,涉及儒家学说的各个方面。所以,《中庸》被推崇为“实学”,被视为可供人们终身受用的经典,这也绝不是偶然的。



子思



第一章

原文

天命之谓性^①，率性之谓道^②，修道之谓教。

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③。故君子慎其独也。

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④；发而皆中节^⑤，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⑥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

注释

①天命：天赋。朱熹解释说：“天以阴阳五行化生万物，气以成形，而理亦赋焉，犹命令也。”（《中庸章句》）所以，这里的天命（天赋）实际上就是指的人的自然禀赋，并无神秘色彩。②率性：遵循本性。率，遵循，按照。③莫：在这里是“没有什么更……”的意思。见（xiàn）：显现，明显。乎：于，在这里有比较的意味。④中（zhōng）：符合。⑤节：节度、法度。⑥致：达到。

译文

人的自然禀赋叫做“性”，顺着本性行事叫做“道”，按照“道”的原则修养叫做“教”。

“道”是不可以片刻离开的，如果可以离开，那就不是“道”了。所以，品德高尚的人在没有人看见的地方也是谨慎的，在没有人听见的地方也是有所戒惧的。越是隐蔽的地方越是明显，越是细微的地方越是显著。所以，品德高尚的人在一人独处的时候也是谨慎的。

喜怒哀乐没有表现出来的时候，叫做“中”；表现出来以后符合节度，叫做“和”。“中”，是人人都有的本性；“和”，是大家遵循的原则。达到“中和”的境界，天地便各在其位了，万物便生长繁育了。

这是《中庸》的第一章,从道不可片刻离开引入话题,强调在《大学》里面也阐述过的“慎其独”问题,要求人们加强自觉性,真心诚意地顺着天赋的本性行事,而根据儒家对人天性的认定,人出生时其性都是善良的,都是符合“仁”的。这里所说的“天命”,就是人仁慈的本性。按道的原则修养自身。解决了上述思想问题后,本章才正面提出“中和”(即中庸)这一范畴,进入全篇的主题。作为儒学的重要范畴之一,历来对“中庸”有各种各样的理解。本章是从情感的角度切入,对“中”、“和”作正面的、基本的解释。按照本章的意思,在一个人还没有表现出喜怒哀乐的情感时,心中是平静淡然的,所以叫做“中”,但喜怒哀乐是人人都有且不可避免的,它们必然要表现出来。表现出来而符合常理,有节度,这就叫做“和”。二者协调和谐,这便是“中和”。人人都达到“中和”的境界,大家心平气和,社会秩序井然,天下也就太平无事了。本章具有全篇总纲的性质,以下内容都围绕本章内容而展开。

《中庸》原来也是《礼记》中的一篇,一般认为它出于孔子的孙子子思(前483—前402年)之手。据《史记·孔子世家》记载,孔子的儿子名叫孔鲤,字伯鱼;伯鱼的儿子名叫孔伋,字子思。孔子去世后,儒家分为八派,子思是其中一派。荀子把子思和孟子看成是一派。从师承关系来看,子思学于孔子的得意弟子之一曾子,孟子又学于子思;从《中庸》和《孟子》的基本观点来看,也大体上是相同的。所以有“思孟学派”的说法。后代因此而尊称子思为“述圣”。

事例阐释

天命之谓性

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

《管子》的《宙合》篇里所谓:“中正者,治之本也”,《白心》篇里也说:“和以反中,形性相葆”,这些都是与“中庸”思想相通的。孔子认为为人处世,如果用“折中”的办法而不进行整体权衡的区别的话,那就等于片面、偏激。“权”就是用来区分轻重缓急,它是指个人的内在的整体判断,一个人只有达到善于“权衡”的程度,才有可能“一以贯之”,才能消除个人对事物判断的偏颇。

洪应明说:“人之际遇,有齐有不齐,而能使己独齐乎?己之情理,有顺与不顺,而能使之皆顺乎?以此相观对治,亦是一方便法门。”意思就是说,人的一生,各自的际遇各不相同,机运好的时候可以施展平生的抱负,机运不好的话,虽满腹才华却一事无成。在不同的情况下,自己如何能做到让际遇垂青呢?自己的情绪有好有坏,有顺心的时候也有不如意的时候,这样,你又怎么能让别人事事都能顺从你的意愿呢?假如,我们可以改变自己

的命运,那不就可以事事顺心,人人快活了吗?但只是假如。因为人生下来就是要尝遍人间百味、人生百态的,所以,不要违抗命运,也不要顺从命运为你安排的一切。

杨布问他的哥哥杨朱:“有两个人年龄相近,面貌相似,可是他们却一个长寿富贵,美名远扬;一个却短命贫贱,恶名昭彰。这是为什么呢?”杨朱说:“死生有命,各有不同,你可以任意而为。你想拼命追

求,没有人会阻止你,也没有人会反对你。日出日落,各忙各的,谁知道为什么他会那样呢?说白了,这都是命啊!”

事实也确实如此:当一个人身处困境的时候,他常常会相信命运,他也相信自己之所以身处困境,都是命运的安排;当一个身处顺境的时候,但他只会相信一切都是人为的结果。命运真的存在吗?那命运到底是什么样的呢?没有人知道。

只有相信自己的人,才会把命运当作自己的对手,他需要一个强大的对手来证明自己的力量;而相信命运的人,则常常会把命运当成菩萨,甚至是一根救命稻草,因为他觉得自己可怜,他需要一个菩萨怜悯他,他需要菩萨救他。而结果呢?两种人,两种不同的结局。

有一个作家这样说道:“相信自己的人,他从与命运的搏斗中享受到了有限的乐趣;而不相信自己的人,往往成为命运的奴隶,他从祈求中滋生了无限的哀怜。”

的确,相信自己而不相信命运的人,奋发图强,兢兢业业,会大有作为;反过来,相信一切都是命运的安排而不相信自己的人,故步自封,悲天悯人,将是一无所获。

大家都知道张海迪、霍金,他们无疑在肉体上是被命运抛弃的人,但他们的成就却超过了命运的安排,这多么值得人们敬佩!

有人说,人的一生,从出生到老死就是一个经受磨难的过程,是痛苦的,是无奈的;但也有人,人的一生,是不断享受新体验的过程,这个过程是快乐的,是令人兴奋的。人们不能抗拒自己的一生所要经历的一切,但人们可以变换一种体验的方式。我们可以为了自己的追求锲而不舍,但不可以朝秦暮楚;我们可以为了自己的追求循序渐进,但不可以急于求成;我们可以为了自己的追求斗志昂扬,但我们不可以垂头丧气……

《中庸》说“天命之谓性”,人只有真正地认识自我,只有相信自我,才能在这一生中懂得“享受”,享受成功,享受失败;享受快乐,享受痛苦;享受命运对你的恩赐,也享受命运对你的残忍。懂得了享受这些,那么,还会有谁在乎是不是一切都是命运的安排呢?



管仲与鲍叔牙

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

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



君子之行,自觉自悟自律自警,心性诚笃,未曾有片刻违背道义,即使独处静室,也心存对天地神明的敬畏,摒除各种私心杂念的滋生与诱惑。孔子说:“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论语·里仁》)不论是通达顺遂还是身处困厄乖蹇,一时一刻也不敢懈怠,不敢放纵自己。无论日常事务如何繁杂,都能够排除外界的干扰,专注于内心的修养,凝神静修,永远保持心境平和宁静,须臾不离道义的准则。固守着,坚持着,精心地呵护着、培育着内心的美好道德,使内心回归明净,塑造真实美好的自我。

杨震(公元59-124年),字伯起,东汉弘农华阴(今陕西省华阴县东南)人。幼年时家境贫寒,但他勤奋好学,博学多才,“明经博览,无不穷究”,成为当时的大儒学家,开馆授学,有“关西孔子”之称。据说,曾有一只冠雀衔了三条鳙鱼,飞到他家的窗台上。他的学生看到后说:“老师,这种形状的鱼,据古书上所说,它的颜色与官服颜色相近,三条是表示三公的职位,老师以后一定会高升发达!”杨震听后,并不以为意,仍然潜心学问,不为所动。五十岁时,接受大将军邓鹭的推荐,举茂才,历任荆州刺史、东莱太守,迁太仆、太常、司徒等,位列三公。杨震做官清正廉明,不谋私利,从来不私下接见任何人,也不接受任何人的请托。有人看见他生活清苦,就劝他置办田地产业。他则回答说:“让后世称清白吏子孙,以此遗之,不亦厚乎!”(让后世的人称我的子孙为“清白官吏的子孙”,这样的遗产,不是很丰厚吗?)



杨震

杨震任荆州刺史时,发现荆州茂才王密才华出众,便向朝廷举荐他为昌邑县令。王密内心很感激,深怀报答之心。后来,当杨伯起调任东莱太守,途经昌邑(今山东省金乡县境)时,王密亲赴郊外迎接。当晚,王密拜会恩师杨震,两人交谈投机,非常高兴。深夜王密告辞时,捧出黄金十斤,说:“难得有拜见恩师的机会,学生特意备办了一点儿薄礼。不成敬意,只是略表心意。实在不能报答栽培之恩于万一,恳求老师收下。”

杨震意味深长地说:“作为相知相敬的挚友,以前正因为我了解你的才学人品,所以才向朝廷举荐你,希望你做一个廉洁奉公的好官,为百姓做好事。可是今天你这样做,实在是违背了我的初衷和对你的厚望。只要你为官正直,为国效力,为百姓造福,就是你对我最好的回报,而不是送给我个人什么礼物。我很了解你曾经是一个很正直的人,认为可以做朋友。但是你却不了解老朋友,现在这样做,是什么原因呢?”

王密说:“深夜之中,没有人知道,请收下吧!”

杨震严肃地指着天地说:“天知,神知,我知,你知,怎么能说没有人知道呢?虽然此时没有旁观的人在,难道你我的良心就不在了吗?”

王密十分惭愧地走了出去。

天地神明,都在注视着我们的一言一行,我们又能欺得了谁呢?谁的行为逃得过上天的注视呢?居心端正,行为正直,又何必躲藏世人的眼睛呢?

莫见乎隐，莫显乎微

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

人生在世，无论做过的是有利于他人的事，还是危害习俗的事；无论是在众目睽睽之下，还是在独处暗室之时，最终都会被世人看到，都是给别人看的，毫无例外。

人心就是一面镜子，照得见别人，也照得见自己。自己的心镜照见自己的人性，别人的心镜，照见的是你的人品。因此任何事都不可疏忽。

其实，人对于自己的每一个行为，都心明如镜，都是事先经过深思熟虑，也都是经过选择取舍的内心权衡，都作过轻重的掂量，并不是漫不经心地随意而为。比如腐败行为，当初必然都是经历了心里的挣扎，独自静处时经过了激烈的思想斗争，最终以私欲取胜所致。他们都是清醒的腐败者，所谓不懂法律或是人情难却，都是托词，都是不高明的借口，他们心甘情愿地把自己的灵魂主动交给了魔鬼，与别人的行为无关。

曹鉴（1271-1335年），字克明，元代宛平（今北京城西南）人。他幼年时就颖悟过人，举止异于同龄儿童，青年时到南方游历，深通《五经》大义。大德五年，经翰林侍讲学士郝彬推荐，任镇江淮海书院官长，后累官至礼部尚书。为官三十多年，一贯以清介见称，年六十五，感疾而卒，追封谯郡侯，谥文穆。曹鉴天性纯孝，济贫恤孤，唯恐落后，但自己的生活却十分俭朴；一生为官，租赁房屋居住，终死之日，家中没有一文财产积累，只保存有几千册经过曹鉴亲手校订的书籍。

至治二年，曹鉴被任命为江浙行省左司员外郎，奉旨括释氏白云宗田，稽检有方，纤毫无扰。后调任湖广行省左司员外郎。当时丞相忽烈出恃势强横，恣纵妄为，作威作福，僚属畏怯趋避。只有曹鉴依理办事，不屈意阿附。

他在湖广行省任职时，因公务操劳过度。他的下属顾渊伯同他关系极好，顾渊伯外出办事返回后，给他带回了一包辰州出产的朱砂送给他。朱砂是一种名贵药材，炮制后可用以医治惊悸、失眠等症。曹鉴当时并没有在意，也没有打开看一看，随手放到了箱子里。半年后，他取出朱砂准备配制药时，发现朱砂中掺杂着三两金子。曹鉴很感意外，感叹地说：“渊伯把我看成一个什么人了？”

这时，顾渊伯已经去世，曹鉴就把黄金归还给了顾渊伯的儿子。

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

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

人是天地之间有欲望有情绪的生灵，能够对自己的喜、怒、哀、乐有充分的体验和感悟，并能够推己及人，也能够从别人的情感流露中审视自己的心灵，审视自己的感情，从而体现出一种对于美好感情的感知与认同。情生于中，激情起伏，抒发于外，令人可感可叹。深挚的感情，通过适当的方式表达出来，并在相应的程度上予以准确地体现，使人产生同

感与同情而应和共鸣,则是美好而难忘的。人的心灵大可包容天地,胸怀万物;小则脆弱无助,援手之情也令自己不能忘怀,而这一切都蕴涵在我们的心灵之中。

感情如水,在于感同身受者的自我克制与导引。克制自己内心的情绪,含蓄内敛,使之合乎礼仪规范,过度地强调自己的情绪就会引起别人的反感;同样,将自己的感情不能适度地表达又会使人觉得不通人情。因此,对于自己的情绪要有恰当的表达,从而达到和的境界。外感于天地,内应于体验,又能够中规中矩,不过度强调自我之心,使人们感于事,感于情,感于博大的心灵的包容。

孔子说:“哀而不伤,乐而不淫。”人情之至境,人性之至纯,人心之中正。

子夏(约公元前507年-?)名叫卜商,春秋末期卫国人,孔子的学生之一,小孔子四十余岁。孔子曾称赞子夏是好学深思、有志务实的人,“博学而笃志,切问而近思”(《论语·子张》)。子夏是孔子经世思想的嫡传弟子,以文学著称,对《诗》有深入的研究,通其义理。孔子死后,“教于西河之上,魏文侯师事之,而咨问国政焉。”他传授“六经”,尤为注重对《春秋》的讲授。从学的人数超过三百多人,名震当时,学泽后世。《史记·儒林传记》:“如田子方、段干木、吴起、禽滑厘之属,皆受业于子夏之伦。”在先秦思想史上,子夏是一位承前启后的重要思想家,子夏是法家政术思想的前驱。唐玄宗追封子夏为“魏侯”,宋代时加封为“河东公”。

《礼记·檀弓》载:子夏晚年因丧子而悲痛过度,导致双目失明,离群索居,生活凄苦。曾子前去看望说:“听说老朋友的眼睛失明了,我赶来看望,希望能为你分担痛苦。”于是二人相对悲泣流涕。子夏悲愤地说道,“天啊!我并没有罪过呀!为什么让我承受这样的苦难呢?”曾子却对他说:“你怎么没有罪过呢?以前我和你在洙水和泗水之间共同侍奉老师,那时我们互相研习,那是多么美好的时光啊。后来你离开朋友,独自回到西河讲学,使西河的人们把你称做老师,而不知道我们共同的先师的思想,只注重树立自己的名声。这就是不仁,是你的第一条罪过;你居亲人之丧,只是深陷于自己的悲痛,根本就不在意天下苍生的苦难,没有做出什么可以为人特别称道的事。这就是不义,是你的第二条罪过;你儿子死了就哭瞎了眼睛,不能珍惜保全父母给予我们的身体。这就是不孝,是你的第三条罪过。”曾子接着责问道:“那么,你难道就没有罪过吗?”子夏听后,扔掉手杖,恳切地致谢说:“我错了!我错了!我离开朋友独自居住太久了。”

灾难与痛苦的降临总是出人意料,谁也不愿接受。面对灾祸的打击,悲痛在所难免,其哀切怨尤之情,呼天抢地的悲愤不平,是人之常情,也正是出自至情至性的自然流露。但是,灾难又是不以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一旦发生,就不可改变,追悔也是无用的,哀痛也应有度,生命毕竟值得珍惜。死者已矣,而生者更应当担负起好好活下去的重任。这不仅是对自己负责,也是对死者的安慰,更是对我们的亲人的责任。也正因为人人都有感情,人们都祈愿自己的亲人生活得更好,这同样也是死者生前的心愿。因此,我们无权过度悲愤自伤。我们作为社会的一分子,每个人都是区别他人的独立的个体,所以每个人都



子夏像

有他相应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当然每个人的特性也是千差万别的,而特性在某种情况下表现在人际关系中就是个人的情绪,也就是《中庸》中所说的“喜怒哀乐”。能够在为人处世中适当地控制自己的不良情绪,做到“喜怒哀乐之未发”、“发而皆中节”,那么我们在社交关系中待人接物就会如鱼得水、得心应手了。

现实生活中,人们由于实现目标的愿望过于强烈,往往希望“罗马在一日之间建成”,一旦自己的这种愿望受到阻挠和挫折,那就很难控制自己,从而“点燃”不良情绪的“导火索”,导致做出许多愚蠢和鲁莽的事来。所以,当我们想达到自己的目标时,首先要拥有调整和控制自己情绪的功效,从这一点来说,就是为了能将自己的情绪控制在别人能承受的范围内,即尊重他人。

马尔蒂是法国西南小城塔布的一名警察,有天晚上他身着便装来到市中心的一家烟草店门前,他准备进去买一包香烟。这时门外的一个流浪汉伸手向他讨一支烟。马尔蒂说他现在口袋里还没有,正准备去买。流浪汉就在门外等着,以为他买了烟之后会给他一支。

当马尔蒂出来时,喝了不少酒的流浪汉缠着他要烟抽。马尔蒂不给,于是两人发生了口角。随着谩骂和嘲讽的升级,两人的情绪也越来越激动。马尔蒂从口袋里掏出警察证和手铐,说:“如果你不老实地,我就会给你一些颜色看。”流浪汉反唇相讥道:“你这个混蛋警察,看你能把我怎么样。”在言语的刺激下,两人扭打成一团。这时旁边有人过来拉开二人,劝他们不要为一支香烟而发那么大的火。

流浪汉被人拉开后,骂骂咧咧地向附近一条小路走去,他一边走还一边喊:“臭警察,有本事你来抓我啊!”这时的马尔蒂已经失去了理智,拔出手枪,冲过去,朝着流浪汉连开几枪。法庭最终判决,以“故意杀人罪”判马尔蒂服刑三十年。

一个人死了,一个人坐了牢,而起因呢?只是一支香烟,罪魁祸首还是两个人无法控制的情绪。在现实生活中都有类似的事情发生,往往都是因为一件小事,而最终双方都搅得不可开交。明代人吕坤说:“忍、激二字是祸福关系。”忍就是忍耐,激就是激动、偏激,二者的区别只在于能不能控制住。能控制住就避免了麻烦,就是福;不能控制,那势必要逞强好胜,就有可能带来灾祸。马尔蒂和流浪汉的故事,不正好验证了吕坤的话吗?

的确如此,如果上面那个法国警察能够改变自己的想法,能够尊重那个流浪汉,或者这样认为:这个人真可怜,他要的只是一支香烟而已。那么他就不会做出那样疯狂的举动了。如果流浪汉也能改变自己的想法:不就是一支烟吗?他不给我还可以向别人要。这样也避免了最终的杀身之祸。可见,人际关系中产生的矛盾,不是没有可能解决,关键就是看你能不能变一种思维方式,能不能尊重他人,这是我们应该学习的。

孔子说:“约束个人的言行归于礼制叫仁。要是一旦能够约束个人的言行归于礼制,那么天下就归仁了。”天下归于仁了,那天下就相安无事了。孔子后面还说了句话:“实行仁全由自己,还由别人吗?”就是说,只要自己先做到仁,能够控制自己不良的言行,那就可以避免灾祸的发生了。所以说,中庸思想能否实行于全民,直接关系到社会的安定和繁荣,是刻不容缓的大事。

故君子慎其独也

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

《中庸》里的“慎独”是就一个人的正直和邪恶的区分而言的。品德高尚的人即使是在没人看见的地方也是谨慎的，在没人听见的地方也是有所戒惧的。越是隐蔽的地方就越明显，越是细微的地方就越是显著。中庸思想要求人们，即使是一个人的时候，也不能以为别人不知道而做坏事。



王船山

品德高尚的人，时常检查、审视自己，而那些放肆妄为、邪恶的人则正好与此相反。总的来说，一个品德高尚、心存善念的人是不会产生邪恶的念头，更不会做邪恶的、有违自己良心的事，即使会有恶心，君子也会立刻把自己从这种邪念中拉出来，因此，真正的君子哪怕是一人独处时，也会有警觉性，从而不会做坏事。所以孔子说：“君子内省不疚，无恶于志。君子之所不可及者，其唯人之所不见乎！”

“慎独则心安。自修之道，莫难于养心。心既知有善知有恶，而不能实用其力，以为善去恶，则谓之自欺。方寸之自欺与否，盖他人所不及知，而己独知之。故《大学》之《诚意》章，两言《慎独》。果能‘好善如好好色，恶恶如恶恶臭’，力去人欲，以存天理，则《大学》之所谓‘自谦’，中庸之所谓‘戒慎恐惧’，皆能切实行之。……故能‘慎独’，则内省不疚，可以对天地，质鬼神。……人无一内愧之事，则天君泰然，此心常快足宽平……”（《曾文正公集》）可见，人自慎独，人自有善，而无一件会让内心觉得愧疚的事，那么心里就会泰然，也因此常常感到愉快、平和。在与人交往的时候，也就能感到和睦。

春秋战国时期，宋昭公众叛亲离，只得驾车出逃。在路上，宋昭公就对车夫说：我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出逃了。

车夫就问是什么呢？昭公说：以前，不管我穿什么衣服，别人都说这衣服华美；不管我做什么、做什么，别人都说我英明。这样，我内外都发现不了自己的过错，所以今天才会这样狼狈。从此，宋昭公改行易操、以仁善治理国家。他死后，谥为“昭”，昭就是明显，就是能够自我反省。所以，一个人有过失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一个人没有反省的勇气和智慧。“慎独”，即是强调人的自我反省，增加修养，与人为善，从而使他人愿意亲近你，人际关系也就会得到良好的发展。

有一本书里这样写道：夜深人静，万籁俱寂时，一个人独立静思省察自己的内心，才会发现自己的妄念全消而真心流露，当此真心流露之际，皓月当空，心旷神怡，精神十分舒畅，感觉体会到了毫无杂念的细微境界。假如这种真心能够常在，然而已经感到了真心偏

偏难以全消妄念,于是心灵会感到惭愧不安,在此中感到悔悟而有改过向善的意念。

一个人只要在独处的时候,能将心思用在自省上,而不是殚精竭虑地想为恶,那么,就像曾国藩所说“天君泰然,快足宽平”了。

王船山在他的《四书训义》提到“慎独”,是这样说的:“及其一念之动也,是天理之所发见也,而人欲亦于此而乘之;是吾性之见端也,而情亦于此而感焉。君子既常存养,以灼见此理于未动之先矣,则念之所发,或善或恶,有自知之审者。故其动也,在幽隐之际,未尝有是非之昭著也,而所趋之途自此而大分,莫见于此矣。其动也,亦起念之微,未尝有得失之大辨也。”

独处之时,更要分清善与恶,“善”与“恶”都源自人的“一念”,同时人的许多欲求也随之而来,而君子则能在没有行动之前考虑再三,绝不能贸然行进,若不然,就有可能走上“恶”的极端,这就很显然是违背了“中庸”思想。





第二章

原文

仲尼曰^①：“君子中庸^②，小人反中庸。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时中。小人之中庸也^③，小人而无忌惮^④也。”

注释

①仲尼：即孔子，名丘，字仲尼。②中庸：即中和。庸，“常”的意思。③小人之中庸也：应为“小人之反中庸也”。④忌惮：顾忌和畏惧。

译文

仲尼说：“君子中庸，小人违背中庸。君子之所以中庸，是因为君子随时做到适中，无过无不及；小人之所以违背中庸，是因为小人肆无忌惮，专走极端。”

义理解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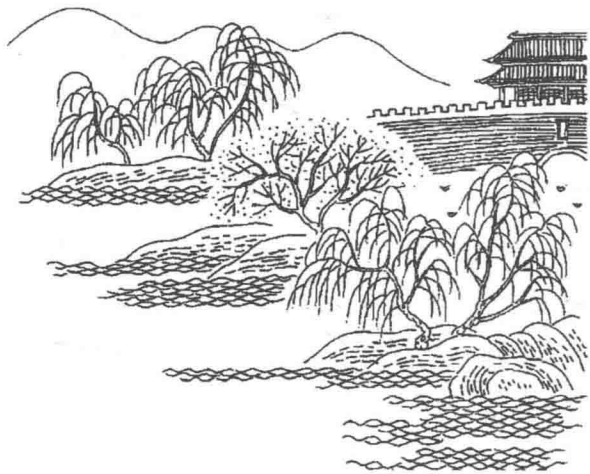
孔子的学生子贡曾经问孔子：“子张和子夏哪一个贤一些？”孔子回答说：“子张过分，子夏不够。”子贡问：“那么是子张贤一些吗？”孔子说：“过分与不够是一样的。”即“过犹不及”（《论语·先进》）。这一段话是对“君子而时中”的生动说明。也就是说，过分与不够貌似不同，其实质却都是一样的，都不符合中庸的要求。中庸的要求是恰到好处，如宋玉笔下的大美人东家之子：“增之一分则太长，减之一分则太短；著粉则太白，施朱则太赤。”（《登徒子好色赋》）所以，中庸就是恰到好处。

君子之中庸也

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时中。小人之中庸也，小人而无忌惮也。

无论人们处在何种社会地位，承担哪种社会角色，但是在人格上都是平等的。无论权力大小、地位高低、财富多少，虽然等级差别悬殊，但是人都有尊严，都应受到尊重。这是人伦大道。如果忽视这个原则，往往令自己陷入被动。因为在与人的社会交往中，必然会遇到各个层次的人，如果只对各类“大腕”恭敬有加，却对小人物态度冷漠或予以戏弄，其结果必然是既没有赢得高高在上者的重视，也不会得到他的尊重；而平庸相处的人，对你人品的评价就会大打折扣，既失去了他对你的信任，又会被他鄙夷不屑。既伤他人的自尊，又损害自己的德行。

在现实生活中，总会有各式各样的宴饮聚会，宴席上必然有主人、贵宾、陪客，以及应邀出席的同事或是朋友。在这样的聚会中，往往体现出一个人的水准。常见的一句话：酒品如人品。这只是一个方面，更重要的是在这个聚会中各个人物的神态与举止。势利的人，往往会逢迎贵客，或是以权势为中心，漠视他人，以至于以取笑他人而显示自己；自以为是的人，总是以自我为中心，高谈阔论；圆滑的人，则施展其外交手段，以期左右众人……这种“尊卑有别”的宴聚，往往令人感到尴尬，有时甚至会感到十分难堪。不经意间的一句话，或许就可能使聚会人的自尊受到伤害而心存反感，产生芥蒂。



人在社会中生存，很多的时候都面临着这样两难的境地，那么如何妥善处理，如何做出“适中”的行为，谁也不能给出唯一的正确指导。只有自己权衡，依据情势而做出自己的行为。高明的人通过交际技巧渡过难关；聪明的人借用外力巧解难题，从而摆脱困境；一般的人只有默然处之，静观自守；智力略显迟钝的人，只有蒙受羞辱，以至于形成僵局。而不论自己处在何种态势，唯一可取的就是“诚”，只要心怀“诚”意，不存杂念，自然会赢得支持，受到敬重。

中庸的处世思想，就是守“诚”。成全他人的自尊，成就自己的人品，维护共同的尊严，使自己不被自己的行为绊倒。

《左传》记载：襄公二十五年，齐国内乱。齐庄公被其大臣崔武子逆弑。